第十八届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大赛诚信承诺书

我团队所有成员（以下简称“承诺人”）充分知晓并对第十八届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大赛校内选拔赛作如下承诺:

一、承诺人保证符合报名条件且在参赛过程中始终保持符合该条件。保证向大赛组委会提交的所有参赛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学校和团队成员信息以及参赛作品等）所含内容均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如有违反，同意大赛组委会随时取消承诺人的参赛资格。

二、承诺人保证提交至大赛组委会的参赛作品由承诺人在规定时间内独立完成，承诺人对参赛作品、技术方案或设计拥有合法权利。如被发现有抄袭、购买作品、数据造假等学术不端行为，一经查实，即刻取消参赛资格，如已经评选完毕，则名次顺延，奖项取消，如已经推荐国赛，则根据国赛组委会要求，涉事学生永久禁赛，相关指导老师禁赛两年。

三、承诺人自将参赛作品送交学校赛事组委会之日起，即视为允许组委会可以将参赛作品、技术方案或设计在非商业用途下通过合理方式向组委会评委及现场观众展现，授予大赛组委会对作品的评审权、官网材料上传等合理要求。

四、向大赛提交的参赛作品及资料的任何部分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专有权利，不含任何诽谤、淫秽或非法材料，不存在抄袭情况。

五、**向校赛提交作品至国赛，参赛队员及指导老师不进行更换及顺序调整**。

六、如有承诺人因上述原因而影响本次大赛正常进行的，组委会将实施取消比赛资格等必要措施，并酌情给予相应处分。

七、本承诺书自承诺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指导老师签字（按顺序）：1、　　2、　　3、 参赛队员签字（按顺序）： 1、　　2、　　3、　　4 、 5、　　6、　　7、

日期：　　年　　月　　日

第十八届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大赛

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赛事组委会